

子洲县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6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0	未办理使用公务卡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⑤资产有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政府工作报告》与本单位有关的目标任务完成率≥100%，得8分；99%-90%，得7分；89%-80%，得6分；79%-70%，得5分；69%-60%，得4分；≤59%，得0分。	《政府工作报告》与本单位有关的目标任务	8	8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率≥100%，得8分；99%-90%，得7分；89%-80%，得6分；79%-70%，得5分；69%-60%，得4分；≤59%，得0分。	与本单位有关的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8	0	无
		单位职能工作	对于案件法定时效结案率≥100%，得9分；99%-90%，得8分；89%-80%，得7分；79%-70%，得6分；69%-60%，得5分；≤59%，得0分。	养老金发放	9	9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创造合理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环境。	创造合理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环境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满意度≥100%，得5分；99%-80%，得4分；79%-60%，得3分；≤59%，得0分。	社会满意度	5	5	
		生态效益	能够可持续性发展得5分；待完善后可持续性得4分；一般可持续得3分；不能够可持续得0分。		5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89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二、评价小组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郭建川	主任	子洲县社保中心	郭建川
闫保青	副主任	子洲县社保中心	闫保青
郭杰	工作人员	子洲县社保中心	郭杰

评价组组长（签字）：
闫保青
2024 年 3 月 16 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4 年 3 月 16 日



三、评价报告

(一) 部门(单位)概况

1、部门性质、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我单位是全额财政拨的二级预算单位，是人社局下属正科级事业单位，编制数 19 人，2023 年末共有财政供养人数为 20 人，全部为在职人员。主要职能：宣传和贯彻养老保险政策，县内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收缴拨付、管理，参保人员的资格格审查、保险费的汇集、存储;待遇领取资格认定、待遇核定与支付和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固定资产 48.5 万元。2023 年总收入为 26566.07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2023 年的总支出为 26566.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254.94 万元，项目为 26311.14 万元，无结余。

2、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根据县委县人大县政府等制定的工作任务。

机关保：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参保单位户数为 251 户，参保登记完成 10774 人，其中：在职人员 6655 人（新参保 184 人），退休人员 4119 人；2023 年基本养老保险征收 1.22 亿元，；职业年金征收 0.7 亿元。

职业年金一次性支付核定 10 人，税务退费 60 个单位，转入人员重复缴费退费 18 人。

城居保：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总人数 159229 人，其中：参保缴费 107356 人，领取待遇 51873 人。缴费人数 86736 人（2023 年新参保 1329 人），累计缴费 0.30 亿元；

机关保：全年度办理机关事业单位中人转退 243 人，目前待遇领取人员 3626 人；完成退休人员 2023 年度调资及补发工作，人均增资 182 元，人均增幅 3.2%，完成率 100%；

职业年金发放人数 1348 人，未发放 409 人。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发放额 2.65 亿元。

城居保：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发放 1.24 亿元，八类人员补 0.13 亿元。2023 年 7 月起养老待遇每人每月提高 8 元，其中中央补贴 5 元，省级补贴 3 元，已足额发放到人。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93 元。

3、当年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申报一样）。

宣传和贯彻养老保险政策，县内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收缴拨付、管理，参保人员的资格格审查、保险费的汇集、存储;待遇领取资格认定、待遇核定与支付和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4、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3 年我中心召开预算绩效工作专题会，成立专门领导小组，合理分工，责任到人，确保预算绩效工作顺利开展。2023 年我中心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实现全覆盖；年度预算资金执行过程严格按照年初资金用途使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达到预期效果；对上年度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并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全公开。

5、当年部门（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主要说明资金的来源、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3 年总收入为 26566.07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2023 年的总支出为 26566.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254.94 万元，项目为 26311.14 万元，无结余。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1、履职完成情况：从《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单位职能工作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部门预算申报为基础，结合实际）。

（1）机关保：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参保单位户数为 251 户，参保登记完成 10774 人，其中：在职人员 6655 人（新参保 184 人），退休人员 4119 人；2023 年基

本养老保险征收 1.22 亿元，；职业年金征收 0.7 亿元。

职业年金一次性支付核定 10 人，税务退费 60 个单位，转入人员重复缴费退费 18 人。

城居保：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总人数 159229 人，其中：参保缴费 107356 人，领取待遇 51873 人。缴费人数 86736 人（2023 年新参保 1329 人），累计缴费 0.30 亿元；

2、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和居民到龄人员待遇发放工作。

机关保：全年度办理机关事业单位中人转退 243 人，目前待遇领取人员 3626 人；完成退休人员 2023 年度调资及补发工作，人均增资 182 元，人均增幅 3.2%，完成率 100%；

职业年金发放人数 1348 人，未发放 409 人。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发放额 2.65 亿元。

城居保：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发放 1.24 亿元，八类人员补 0.13 亿元。2023 年 7 月起养老待遇每人每月提高 8 元，其中中央补贴 5 元，省级补贴 3 元，已足额发放到人。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93 元。

3、转移接续工作。

机关保：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企业转入 62 人；转出 2 人。

城居保：居民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221 人，转出 118 人，转入 103 人。

4、全面开展养老待遇领取资格年检认证工作。

机关保：年检认证总人数为 3670 人次，通过“陕西养老保险”手机 APP 认证 3655 人，核心认证 15 人，认证率 100%。

城居保：年检认证总人数为 52847 人次，通过“陕西养老保险”手机

APP 认证 48008 人；核心认证 4839 人，认证率 100%。

5、加快推进社保卡登记、发放进度。

为确保社保卡及时、准确发放到广大居民手中，我单位积极协调合作银行、各镇（便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村干部、参保单位，加快发放进度。

我县社会保障卡累计办理 243953 张（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235390，机关保 8563 张），机关事业单位领取待遇 3626 人，入卡 3494 人，入卡率为 96.31%；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入卡 51254 人，入卡率 98.81%。

6、社保基金提升管理。

（1）积极追缴冒领基金

一是积极开展相关政策宣传及思想动员工作，督促相关人员退还冒领基金；二是通过司法途径追回冒领基金；三是加强与公安、法院、社区等相关部门信息互通，及时发现、解决违规冒领问题。

通过省级反馈及自查发现违规冒领问题。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核实发现涉及总人数为 29 人，涉及总金额 262313.4 元，已追回冒领 29 人，追回金额 262313.4 元，已全额追回。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涉及死亡冒领、重复领取、服刑人员违规领取待遇总人数为 111 人，涉及总金额 118885.73 元，已追回冒领 100 人，追回金额 105841.73 元，未追回死亡冒领人员 8 人，涉及金额 8918 元，服刑人员领取待遇 3 人，涉及总金额 4126 元。

追回款项已全部按照基金管理要求缴入我中心指定账户。未追回基金已下达通知书，要求限期追回。

（2）认真整治风险隐患

我单位严格按照要求，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对照《全省社会保险经办内部控制制度贯彻落实情况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陕西省社会保险数据稽核规则库 2.0 版》等规定，落实责任，建立整改台账，规范完善高风险业务经办流程，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7、加强安全警示教育。

我单位以社保基金安全“警示教育月”活动为契机，通过开展集中学习、通报典型案例、谈话提醒等多种形式的警示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干部职工工作作风意识、法纪意识、责任意识，解决了人员管理、业务经办管理中存在的管理不规范，内部控制薄弱，监督不到位等问题，实现了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科学化。

8、政策宣传工作。

通过下乡镇、进社区开展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工作。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发放宣传品等多举措方式广泛宣传养老保险政策，鼓励引导机关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积极参保，广泛宣传社保政策，面对面解疑答惑，现场指导群众使用“陕西社会保险”APP 办理相关业务，进一步提高群众对社保政策的知晓度，提升群众满意度。

2、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如有）、生态效益（如有）方面反映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或有助于这方面效益的实现。

机关保累计完成我县机关事业单位参保登记 248 个，参保登记完成 10637 人，其中：在职人员 6773 人，退休人员 3864 人；2023 年在职人员新参保 64 人。核定总缴费基数 5.51 亿元，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征收 1.32 亿

元，实收 1.07 亿元，完成率 81.06%；职业年金全年计划征收 0.66 亿，实收 0.48 亿元，完成率 72.73%；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发放 2.32 亿元。

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总人数 152576 人，其中：参保缴费 106475 人，领取待遇 49677 人。缴费人数 85522 人（2023 年新参保 2218 人），累计缴费 0.30 亿元；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发放 1.14 亿元，八类人员补助发放 0.12 亿元。

2023 年，共收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财政补贴 10517.14 万元，其中中央补贴 5166 万元，省级补贴 213 万元，市级补贴 3834.37 万元，县级补贴 1303.77 万元。

转移情况：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关系转移接续 720 人，其中，企业转入 180 人；居民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191 人，转出 110 人，转入 81 人。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部门组织社会民意测评得出。

满意度 100%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1、本次整体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为 89 分，良好等级。

2、自评主要涉及单位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 6 个方面，具体如下：

预算配置方面共 15 分，得 15 分；预算执行方面共 15 分，得 15 分；预算管理方面共 15 分，得 12 分；资产管理方面共 10 分，得 10 分；职责履行方面共 25 分，得 17 分；履职效益方面共 20 分，得 20 分。原因分析：本单位未涉及重点工程和重点项目建设，未办理公务卡。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部门乡镇单位领导对养老保险工作不够重视，对配置的工作人员管理不到位，不能及时完成工作任务。业务人员不固定，导致对业务陌生，需大量的时间去学习业务。

(2)、乡镇工作人员不能及时上报和参保待遇人的资料，不能及时复核缴费人员上报信息，导致到龄人员不能及时领取养老金。

(3)、在年检工作中，部分老人在“陕西养老保险”APP上无法通过人脸识别，导致出现疑似数据。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2023年，我中心将重点从以下几方面着手，强化工作措施，逐步补齐短板，巩固提升成效，推动养老保险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1)、完成我县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征缴与发放工作。

(2)、加强社保基金支出管理，严格执行社保基金管理制度，确保社保基金安全。做好待遇支付工作，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

(3)、加大养老保险稽核力度，对待遇领取资格、基金的支付进行全面管控。切实防范违规领取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维护基金安全。

(4)、做好信访工作。认真做好信访工作，耐心解答，能够解决的问题及时解决，不能解决的，做好解释工作。

(5)、加大养老保险政策及严厉打击欺诈骗保政策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知晓率。使相关职能部门和广大群众明确自己的责任和义务，确保社保基金的专款专用，有效底开展反欺诈冒领社保待遇工作。

(6)、加强经办中心及社保服务站工作人员政治思想学习和业务学习，抓好干部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意识、服务质量、办事效率。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引起我单位高度重视，及时进行问题梳理和整改工作，切

实改进工作中的不足和缺陷，有效提高单位履职能力及资金使用效率，且根据安排将自评结果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